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9/1997/L.7
26 Februar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
第三十届会议
1997年2月24日至28日
议程项目5

方案问题

委员会副主席詹尼·吉尔费尔德女士(荷兰)
根据非正式协商的结果提出的决议草案

人口领域的工作方案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

回顾大会1996年12月16日关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的实施情况的第51/176号决议和1996年12月18日关于方案规划的第51/219号决议,第一节,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6年7月17日关于该会议的后续行动的第1996/2号决议和委员会关于人口领域的工作方案的第1996/1号决议,

注意到委员会主席团的闭会期间会议(布鲁塞尔,1996年6月28日和29日)的报告,该会议是依照委员会的第1996/1号决议召开的,以审查联合国秘书处人口司的工作方案,

注意到就1996-1997年工作方案所取得的进展和联合国组织的严重财政危机,

1. 强调在联合国系统改革和政府间过程结构调整及恢复活力的范围内,继续进行联合国秘书处人口司在极其重要的下列方面的基本工作的重要性:人口估计和预测;基本人口趋势和问题,包括生育力、死亡率、移徙及农村和城市人口变化的型式;人口政策的演进;和对人口与发展之间的联系的认识;
2. 强调人口司作为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的秘书处的作用的重要性,并且是该司的工作方案的一个必要的部分,并请人口司在进行活动时继续作为高度优先事项提供这种服务;
3. 注意到E/CN.9/1997/CRP.1号文件所载的1998-1999年工作方案;
4. 请人口司与其他有关行动者合作,努力改进对国际移徙的评估和分析以及促进对国际移徙与发展的了解;
5. 强调人口信息网对国际社会的价值,并鼓励其进一步发展和有效利用;
6. 强调人口司目前为委员会将于1999年进行的对人口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的《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的审查和评估,同联合国系统的组织和机构以及其他有关政府间机构和非政府机构合作进行的筹备工作的重要性;
7. 着重指出必须提高人口司的效率、效力和能力,以便成功进行上述的筹备工作。
